



德泰中華投資有限公司  
SINO KATALYTICS INVESTMENT CORPORATION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24

20  
中期報告 07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徐德強(主席)  
丘忠航  
周家和

非執行董事  
馬國強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 群  
陳銘燊  
蕭少滔

### 審核委員會成員

林 群  
陳銘燊  
蕭少滔

### 薪酬委員會成員

林 群  
陳銘燊  
蕭少滔

### 公司秘書

陳筠柏

### 合資格會計師

丘忠航

### 法定代表

徐德強  
陳筠柏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39號  
夏慤大廈 8 樓802室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滙中心26樓

### 託管人

渣打銀行  
香港九龍  
觀塘觀塘道388號  
渣打中心15樓

### 投資管理人

鼎基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雲咸街19號  
威信大廈901室

###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中1號

###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趙不渝•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41樓

### 開曼群島法律

Conyers Dill & Pearman  
Cayman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British West Indies

### 核數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  
有限公司  
香港金鐘道95號  
統一中心16樓

### 公司網址

[www.skic-group.com](http://www.skic-group.com)

### 股份代號

02324

## 中期財務報表

德泰中華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並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但已經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元	(未經審核) 港元
營業額	2	13,765,270	1,986,633
按公平值於損益表處理之 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3,501,378)	6,347,055
其他收入		3,783,348	557,319
行政費用		(10,054,612)	(3,232,224)
融資成本		(1,756,622)	(618,22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9	3,270,096	1,143,537
除稅前溢利	4	5,506,102	6,187,100
所得稅開支	5	(601,928)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本期間應佔溢利		4,904,174	6,187,100
股息	6	—	—
每股盈利	7		
— 基本		0.0053	0.0113
—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港元	(經審核) 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廠房及設備	8	4,133,108	2,205,30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9	26,206,704	4,873,272
貸款及應收款項		32,220,000	20,220,000
可供出售投資	10	50,243,500	29,893,500
		<u>112,803,312</u>	<u>57,192,079</u>
<b>流動資產</b>			
可供出售投資	10	—	26,553,336
按公平值於損益表內處理之 金融資產	11	29,460,504	20,756,12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 應收款項		34,883,274	26,044,871
應收接受投資公司款項		14,295,864	861,000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10,800	589,800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9	25,498,510	12,698,51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1,489,571	8,304,319
		<u>115,638,523</u>	<u>95,807,956</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港元	(經審核) 港元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		17,836,443	6,604,065
應付董事款項		419,625	415,203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1,381,817	4,503,275
應付稅項		1,188,812	586,884
債權證		11,000,000	22,000,000
融資租約承擔 - 一年內到期		807,923	474,576
		<u>32,634,620</u>	<u>34,584,003</u>
流動資產淨值		83,003,903	61,223,953
資產減流動負債		<u>195,807,215</u>	<u>118,416,032</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	10,273,454	6,043,636
儲備		184,045,999	111,258,438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應佔權益總額		<u>194,319,453</u>	<u>117,302,074</u>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約承擔 - 一年後到期		1,487,762	1,113,958
		<u>195,807,215</u>	<u>118,416,032</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 港元	投資重估 有儲備 港元	累計 虧損 港元	本公司股權 持有人應佔 權益總額 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					
七月一日(經審核)	6,043,636	106,222,729	15,789,836	(10,754,127)	117,302,074
本期間溢利	-	-	-	4,904,174	4,904,174
轉移至損益表之					
已變賣之					
可供出售投資	-	-	(1,163,336)	-	(1,163,336)
發行普通股股份	4,229,818	71,906,909	-	-	76,136,727
股份發行費用	-	(2,860,186)	-	-	(2,860,186)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10,273,454	175,269,452	14,626,500	(5,849,953)	194,319,453
於二零零六年					
七月一日(經審核)	1,146,409	89,612,428	-	(11,744,592)	79,014,245
本期間溢利				6,187,100	6,187,100
發行普通股股份	229,000	8,931,000	-	-	9,160,000
發行紅股股份	1,146,409	(1,146,409)	-	-	-
股份發行費用	-	(1,066,676)	-	-	(1,066,676)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2,521,818	96,330,343	-	(5,557,492)	93,294,669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元	(未經審核) 港元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3,565,533	(16,207,89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59,423,518)	(1,642,175)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59,043,237	13,879,85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	3,185,252	(3,970,208)
於七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304,319	5,116,34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11,489,571	1,146,135

##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集團於本期間之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以及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司」)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除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算外，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最近期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貫徹一致。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用多項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期間及以往會計年度之編製及呈列方式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以下已頒布但尚未生效之香港會計師公會新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版)	財務報表呈列方式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版)	借貸成本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sup>2</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sup>3</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 界定 利益資產的限額、最低資本 規定及相互的關係 <sup>2</sup>

<sup>1</sup>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仍在估計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帶來的潛在影響，但未能確定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本集團之經營及財務地位帶來重大影響。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2. 營業額**

營業額指投資之已收或應收款項如下：

	<b>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b>	
	<b>二零零七年</b>	<b>二零零六年</b>
	<b>(未經審核)</b>	<b>(未經審核)</b>
	<b>港元</b>	<b>港元</b>
營業額		
投資上市證券之股息收入	66,538	262,620
利息收入	130,933	381,210
出售金融資產之淨收益	13,567,799	1,342,803
	<u>13,765,270</u>	<u>1,986,633</u>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投資上市及非上市公司，故於本期間並無呈列任何業務分部分析。在釐定本集團之地區分類時，分類所佔營業額、開支、資產及負債乃按資產所在地區釐定。

**地區分類**

本集團收益及經營業績貢獻及分部資產及負債按地區分部進行之分析呈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		綜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元	(未經審核) 港元	(未經審核) 港元	(未經審核) 港元	(未經審核) 港元	(未經審核) 港元
<b>分部資產</b>	13,765,270	1,986,633	-	-	13,765,270	1,986,633
按公平值於損益表內 處理之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增加	(3,501,378)	6,347,055	-	-	(3,501,378)	6,347,055
	<u>10,263,892</u>	<u>8,333,688</u>	<u>-</u>	<u>-</u>	<u>10,263,892</u>	<u>8,333,688</u>
<b>分部業績</b>	<u>2,519,292</u>	<u>5,358,783</u>	<u>1,673,336</u>	<u>500,000</u>	<u>4,192,628</u>	<u>5,858,783</u>
未分配公司開支					(200,000)	(200,000)
融資成本					(1,756,622)	(618,22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270,096	1,146,537
除稅前溢利					5,506,102	6,187,100
所得稅開支					(601,928)	-
本期間溢利					<u>4,904,174</u>	<u>6,187,100</u>

##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 3. 分部資料(續)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		綜合	
	31.12.2007	30.06.2007	31.12.2007	30.06.2007	31.12.2007	30.06.2007
	(未經審核) 港元	(經審核) 港元	(未經審核) 港元	(經審核) 港元	(未經審核) 港元	(經審核) 港元
分部資產	153,045,767	97,175,228	49,189,364	50,951,535	202,235,131	148,126,763
於聯營公司權益	8,143,368	4,873,272	18,063,336	-	26,206,704	4,873,272
總資產	161,189,135	102,048,500	67,252,700	50,951,535	228,441,835	153,000,035
總負債	34,122,382	35,697,961	-	-	34,122,382	35,697,961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資本開支	3,090,181	1,642,175	-	-	3,090,181	1,642,175
折舊	571,901	378,753	-	-	571,901	378,753
出售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256,315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1,163,336)	(500,000)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4. 除稅前溢利**

	<b>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b>	
	<b>二零零七年</b>	<b>二零零六年</b>
	<b>(未經審核)</b>	<b>(未經審核)</b>
	<b>港元</b>	<b>港元</b>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5,354,966	620,350
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571,901	378,753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租金	553,144	281,268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1,163,336)	(500,000)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收益	(1,010,000)	-
借貸利息收入	1,756,622	618,220
捐款	38,000	-
	<b>38,000</b>	<b>-</b>

**5. 利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率乃根據期內估計之應課稅溢利按照稅率17.5%計算。(二零零六年：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準備，因本集團有承前各年度稅務虧損足以抵銷期內估計之應課稅溢利)。

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按各相關司法權區之通行稅率計算。

於本財務報表日期，本集團有未確認稅務虧損，以抵銷未來溢利。由於未來利流存在不確定因素，故並無就結轉稅務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是項稅務虧損或可無限期結轉。

##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 6.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本期間之中期股息(二零零六年：無)。

###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4,904,174港元(二零零六年：6,187,100港元)計算。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933,441,106股(二零零六年：548,988,093股)計算。

用於計算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予追溯調整，以反映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年度內完成紅利發行之影響。

由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均無發行潛在攤薄股份，故此於此兩期間內之每股基本盈利並無攤薄影響。

### 8. 廠房及設備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所收購之廠房及設備約為3,09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642,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根據融資租約所持有之資產賬面約為2,572,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070,000港元)。

##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 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元	(經審核) 港元
於非上市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22,577,256	4,513,920
應佔收購後溢利	3,643,368	373,272
已確認減值虧損	(13,920)	(13,920)
	<u>26,206,704</u>	<u>4,873,272</u>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u>25,498,510</u>	<u>12,698,510</u>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以下聯營公司擁有權益：

聯營公司名稱	業務結構 方式	所持股份 類別	註冊成立 地點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 股本面值	本集團 應佔權益 百分比	主要活動
CNI Bullion Limited (「CNI Bullion」)	註冊成立	普通股	香港	15,000,000 港元	30%	就於香港 黃金市場之 黃金買賣 提供服務
King Alliance Resources Limited	註冊成立	普通股	英屬處女 群島	10美元	30%	投資於中國 TMT產品及 服務之 控股公司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0. 可供出售投資**

	<b>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b>	<b>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b>
	<b>(未經審核) 港元</b>	<b>(經審核) 港元</b>
按公平值列賬之非上市股本證券		
香港	350,000	6,000,000
香港以外	49,893,500	50,446,836
	<u>50,243,500</u>	<u>56,446,836</u>
就申報分析之賬面值如下：		
流動	—	26,553,336
非流動	50,243,000	29,893,500
	<u>50,243,500</u>	<u>56,446,836</u>

非上市股本證券為於私募股權投資。

**11. 按公平值於損益表內處理之金融資產**

	<b>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b>	<b>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b>
	<b>(未經審核) 港元</b>	<b>(經審核) 港元</b>
按公平值列賬之持作買賣上市股本證	<u>29,460,504</u>	<u>20,756,120</u>

本集團按公平值於損益表內處理之金融資產於結算日之公平值乃按可向相關證券交易所得悉之市場買入報價釐定。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2.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HK\$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	1,500,000,000	15,000,000
期內增發(附註a)	8,500,000,000	85,000,000
	<u>10,000,000,000</u>	<u>100,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	604,363,636	6,043,636
透過供股發行股份(附註b)	302,181,818	3,021,818
透過配售事項發行股份(附註c)	120,800,000	1,208,000
	<u>1,027,354,454</u>	<u>10,273,454</u>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000,000,000</u>	<u>100,000,000</u>

附註：

- (a)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九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增發8,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股份」)，將本公司法定股本由15,000,000港元(1,500,000,000股股份)增至100,000,000港元(10,000,000,000股股份)。
- (b)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三日按每股0.17港元發行、配售及繳足302,181,818股股份，基準為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日每持有兩股現有股份可獲發一股供股股份。
- (c) 根據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三日簽訂之配售協議，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七日按每股0.18港元配售120,800,000股股份予不少於六名與本公司並無關連之承配人，即個人、機構或其他專業投資者。

所有新股在各方面與當時之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13. 出售附屬公司**

期內本集團出售一家附屬公司的全部權益並錄得利潤。該項出售對本集團的營業額及業績並無重大影響。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4. 關連人士及關連交易**

(a) 期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及關連方進行之關連交易如下：

		<b>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b>	
		<b>二零零七年</b>	<b>二零零六年</b>
		<b>(未經審核)</b>	<b>(經審核)</b>
		<b>港元</b>	<b>港元</b>
附註			
	Coqueen Company Limited (「Coqueen」)		
	已付利息 (i)	32,938	24,197
	福臨門(九龍)酒家有限公司 (「福臨門(九龍)」)		
	已付利息 (ii)	-	83,178
	國泰君安資產管理(亞洲)有限公司 已付投資管理費用 (iv)	-	300,000
	渣打銀行 已付託管費 (v)	19,476	38,874
	Quidam Assets Limited (「Quidam」)		
	利息收入 (ix)	408,800	-
	鼎基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投資管理費用 (x)	323,004	-
	CNI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出售汽車 (vii)	316,664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4. 關連人士及關連交易(續)**

(b) 期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及關連方結算如下：

		於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元	(經審核) 港元
附註			
	Coqueen Company Limited (「Coqueen」)		
(i)	應付墊款	640,000	640,000
	應收利息	459,616	426,678
	福臨門(九龍)酒家有限公司 (「福臨門(九龍)」)		
(ii)	所作墊款	-	3,000,000
	應付利息	-	105,237
	應付款項	-	19,160
	趙不渝·馬國強 律師事務所		
(iii)	應付款項	282,200	282,200
	徐德強先生， 本公司執行 董事 (「徐先生」)		
(vi)	應付款項	38,267	53,845
	丘忠航先生， 本公司執行 董事 (「丘先生」)		
(vi)	應付款項	381,355	361,358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4. 關連人士及關連交易 (續)**

(b) 期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及關連方結算如下：(續)

		於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元	(經審核) 港元
	附註		
CNI Securities Limited	(vii)		
應收款項		9,700	9,700
CNI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vii)		
應收款項		1,100	100
CNI Assets Management Limited	(vii)		
應收款項		-	580,000
Four Gold OG Limited (「Four Gold」)	(viii)		
應收款項		-	70,000
Quidam	(ix)		
應收款項		14,295,864	74,535
所作墊款		10,200,000	10,220,000
應收利息		408,800	716,466
鼎基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	(x)		
應付款項		203,004	30,000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4. 關連人士及關連交易(續)**

附註：

- (i) 徐先生及／或其聯繫人士實益擁有Coqueen之權益。Coqueen向本集團授出之貸款乃無抵押、須於一年內償還及按香港最優惠利率加2.5厘(二零零六年：香港最優惠利率加2厘)之年利率計算。本集團董事認為，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墊付貸款之公平值其相應賬面相若。
- (ii) 徐先生及／或其聯繫人士實益擁有福臨門(九龍)之權益。福臨門(九龍)向本集團授出之貸款乃無抵押、須於一年內償還及按5.5厘(二零零六年：5.5厘)之年利率計息。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墊付貸款之公平值與其相應賬面值相若。
- (iii)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馬國強先生實益擁有趙不渝•馬國強律師事務所之權益。應付趙不渝•馬國強律師事務所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iv)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十日與國泰君安資產管理(亞洲)有限公司(「投資管理協議」)，投資管理人同意向本公司提供投資管理服務(不包括一般行政服務)，自二零零四年六月一日起為期兩年。
- 根據投資管理協議，投資管理人有權每月以港元獲預先支付定額投資管理費每年600,000港元或相當於在緊接估值日前之資產淨值每年1.25%之管理費，所按基準為有關曆月實際日數佔一年365日之比。投資管理協議已自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六日起由投資管理人書面方式終止。
- 應付投資管理人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v) 根據本公司與渣打銀行(「託管人」)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六日所訂立之託管協議，託管人同意向本公司提供證券託管服務，包括安全託管本公司之證券、交收本公司之證券、代表本公司收取股息及其他分派。託管人之委聘由本公司之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日期起計。
- (vi) 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 14. 關連人士及關連交易(續)

附註:(續)

- (vii) 丘先生實益擁有該等公司之權益。該筆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  
要求償還。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最高未償還款項  
金額與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相同。
- (viii) 徐先生實益擁有Four Gold之權益。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  
年度,本集團持有Four Gold之3.04%實益權益。應收Four Gold款項  
為未抵押、免息及須按  
要求償還。
- (ix)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Quidam權益之  
18.25%。應收Quidam款項為未抵押、免息及須按  
要求償還。定期  
貸款為未抵押,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四月三十日  
期間按年利率8厘計息及二零零八年五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期間按年利率12厘計息。
- (x) 根據本公司與鼎基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鼎基」)於二零零七年五月  
十七日訂立之投資管理協議,鼎基同意由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七日起  
向本公司提供投資管理服務(一般行政服務除外)。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5. 經營租約承擔**

本集團為承租人

根據經營租賃安排，本集團租賃旗下若干辦公室、董事宿舍及辦公室設備，租約期經商議後，由一年至三年不等。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以下期間屆滿之不可撤消經營租賃在未來之最低租金承擔如下：

	<b>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b>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元	(經審核) 港元
一年內	1,589,376	161,986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059,584	-
	<u>2,648,960</u>	<u>161,986</u>

**16. 結算日後事項**

根據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八日簽訂之配售協議，於二零零八年二月按每股0.07港元配售200,5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中期業績

於本期間，集團錄得營業額13,765,270港元，本集團持有人應佔純利則為4,904,174港元，分別上升5.9倍及下跌20.7%。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每股資產淨值（「資產淨值」）為0.1891港元；這反映本集團資產淨值較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經調整後的資產淨值之0.1941港元，下跌2.6%。

### 業務回顧及前景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繼續尋求及投資於電訊／媒體／科技（「TMT」）及金融行業之優質項目。此外，為攫取有潛力的投資項目做好資金準備，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七月進行供股，發行了302,181,818股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2,400,000港元。本集團亦於本期間內進行配股活動，獲得市場正面迴響，共配售21,604,000股新股，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1,200,000港元。

道瓊斯VentureSource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日發表的中國風險投資市場季度報告顯示，中國市場全年共獲得241項風險投資，投資額達24.9億美元，為六年內最高。

有鑑於不斷增加的投資機會，結合本集團管理團隊均為擁有實戰經驗的投資專家及實業家，並於中國市場物色、管理及出售先驅及／或專利項目的輝煌業績，本集團與組合內之項目緊密合作，將項目潛能發揮至最高峰。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 業務回顧及前景(續)

此外，通過本集團於TMT及金融業界所建立的穩固基礎，本集團將擴展業務至其他有潛力行業，如天然資源、環保科技等，以強化本集團投資組合回報。並透過多元化投資組合覆蓋不同行業，以及引更多尋穩定及經常性收入的投資者。

最後，本集團將計劃出售一些表現遜於預期之項目，取回投資成本，以投資入於其他更佳及有前景之項目管理及資本當中。

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持有的若干項目簡介如下：

### 投資組合

#### *中國北方金銀業有限公司 (「中國北金」)*

本集團持有於中國北金30%權益。中國北金為中國金銀業貿易場成員公司，由一群經驗豐富之金銀貿易商於二零零五年三月成立。中國北金之服務涵蓋買賣倫敦金、本地香港金及倫敦銀，提供主要金融市場之最新消息以及其他配套增值服務，包括透過流動電話傳送即時訊息，匯報最新價格走勢。

#### *Quidam Assets Limited (「Quidam」)*

本集團擁有Quidam約16.79%權益。Quidam之附屬公司天津瀛寰東潤信用擔保有限公司(「瀛寰東潤」)現時為中國唯一一家全外資財務擔保及票據貼現公司。寰東潤獲天津政府及中國商務部發牌，提供包括融資、銷售分類賬管理及債務追收等代理服務，透過位於天津、上海、重慶及香港之公司服務全國。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 投資組合 (續)

#### *Win Wide Management Limited (「Win Wide」)*

本集團擁有Win Wide發出的可換股票據。Win Wide為本集團與兩名新加坡作著名軟件發展公司之前成員合作成立，二人於發展及營運定量期貨交易模式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所開發之專利交易模式於六年前成功出售予一間具領導地位之對沖基金公司，管理資產超過700億美元，一直運作至今。透過新成立之附屬公司QF Alpha Research Limited，Win Wide將開發一個定量測試、實時執行及發放訊息的平台，識別、測試及推行優質的交易策略，並同時計算及控制投資風險。本集團預期於十二至十八個月內，Win Wide將透過所開發及實行專利模式，管理超過2,000萬美元資產。

#### *King Alliance Resources Limited (「KAL」)*

本集團擁有KAL約30%股權。KAL擁有一家於中國北方獨家專利手機彩票營運商之51%股權。除了受歡迎及迅速增長之手機彩票營運外，KAL之附屬公司亦積極為手機使用者開發其他增值服務及內容，如股票選擇服務、交友及流媒體內容等。有見於中國流動服務市場之用戶群及使用量不斷增加，本集團透過KAL作為第一個新一代技術投資項目，並於未來尋找更多擁有獨家經營權或聲譽優良之機構合作投資更多新技術項目。

#### *Easymade Group Limited (「Easymade」)*

Easymade為一家由擁有環境技術及管理經驗之專家所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通過與Easymade合作，本集團將首次建立於管理及投資環保技術及營運之專門知識，如針對中國市場之低污染及紙漿生產及農業用肥料等。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 投資組合(續)

#### 游天下傳媒集團(「游天下」)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第一季度牽頭安排直接投資於游天下。游天下創辦人成功由國家擁有之中國中央電視台央視國際新媒體取得營運權，獨家營運及管理其在線旅遊頻道(www.u.cctv.com)，打造旅遊產業超級媒體服務平台，供用戶瀏覽旅遊資訊及獲取在線旅遊服務。平台服務將集資訊傳播、信息發布、服務鏈連接、行業搜索、廣告運營及旅遊商務於一身，為全球旅遊消費者提供一站式服務。

#### 證券投資

本集團一直奉行投資部份資源於上市證券的政策，以分散風險及需要時提供流動資金。本集團於股市內所分配之財政資源，令本集團於期內得以把握上市股票價格增長之得益。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資產押記、資產負債比率、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本集團將繼續維持健全之資產負債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約為11,5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8,300,000港元)相當於本集團流動資產總值9.94%(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8.67%)。董事會相信本集團有充裕財務資源應付其承擔及一般營運資金所需。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按本集團之總負債除以其總資產計算)為14.94%(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23.33%)。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 外匯風險

本公司之投資可能以港元以外之貨幣為結算單位，故有機會面對匯率波動之風險。預期本公司之投資項目公司向本公司作出之部份分派及付款會以人民幣為單位。然而由於人民幣兌港元之匯率相對穩定，且本公司主要採用港元經營其業務，故此董事會相信外匯風險不大。

## 涉及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九日，本集團與某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出售Intellect Enterprise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加上現金代價5,000,000港元，換取King Alliance Resources Limited已發行股本之30%權益。

期內並無涉及其他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 僱員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6名僱員（不包括董事）。本公司薪酬政策符合現行市場慣例，並按個別僱員之表現及經驗而釐定其薪酬。

## 資本結構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將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股份」）之法定股本由15,000,000港元（共1,500,000,000股股份）增至100,000,000港元（共10,000,000,000股股份）。

### 資本結構(續)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三日，本公司按每股供股價0.18港元，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日每兩股現有股份供一股方式，發行302,181,818股供股股份，將已發行並於聯交所買賣之股份總數增加至906,545,454股。根據與配售代理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三日所簽訂之配售協議，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三日按每股0.18港元作價配售120,800,000股新股股份。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數共為1,027,345,454股。

### 董事於股本證券之權益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規定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在該條所述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統稱「須予披露權益或淡倉」)如下：

名稱	持有普通股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徐德強先生(附註)	91,800,000	8.94%
周家和先生	1,200,000	0.12%

附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徐德強先生因持有FLM Investment Limited之股權，故被視為於上述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本公司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須予披露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之人士如下：

名稱	持有普通股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FLM Investment Limited (附註)	91,800,000	8.94%

附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徐德強先生因持有FLM Investment Limited 之股權，故被視為於上述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予披露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根據其當時全體股東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董事可全權酌情邀請任何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且包括任何執行董事)、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任何貨品或服務之供應商、任何客戶及任何向本公司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之人士或實體，接納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上限為佔本公司於聯交所開始上市當日已發行股份10%之股份，而更新須待股東批准。

截至本報告日期，概無根據該計劃授出購股權。

###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陳銘樂先生於Go-To-Asia Investment Limited擔任投資經理一職。Go-To-Asia Investment Limited之業務被視為對本集團構成競爭之業務。

### **購買、贖回及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林群先生、陳銘樂先生及蕭少滔先生）組成，並已制訂符合規定之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審閱本公司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向全體董事查詢於本期間內是否有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之情況，彼等均確認已完全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期間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常規守則」），惟下文所述之偏離除外：

現行有關董事退任之細則有下列之偏離管治守則的事項：(i) 主席及／或董事總經理毋須輪值告退，有別於其他董事；(ii) 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之新董事須在其獲委任後之首次股東週年大會（而非首次股東大會）上告退並接受股東重選；及(iii) 沒有明確地要求每名須輪值告退之董事最少每三年退任一次。董事會不時檢討上述做法，並於需要時考慮修訂細則。

守則規定第A.2.1 條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必須分開及不能由同一人出任。本公司已委任董事會主席，惟並無委任行政總裁，公司之決策乃由執行董事在主席領導下共同作出。董事會認為現時之安排能讓公司迅速作出決定並付諸實行，並可有效率和有效地達到公司之目標，以適應不斷改變之環境。董事會同時相信本公司已擁有堅實企業管治架構以確保能有效地監管管理層。

守則規定第A.4.1 條要求，非執行董事應以指定任期委任並須重選連任。現時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並無特定任期，但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席告退。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以符合守則規定之目的。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徐德強**

香港，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七日